

证券代码：874233

证券简称：华茂精密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2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钟进棋

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，公司已编制完成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## 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34,629,628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34,629,628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35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8,137,962.58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## 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